

项目编号：gkzx-kfcg-001

企业线上培训系统开发与技术支持项目

邀标文件

邀标人：国开在线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 9】月【11】日

温馨提示：参选人参选特别注意事项

- 1、请针对“第四章 商务规范书”和“第五章 项目技术和服务要求”的内容进行点对点应答或填写偏离表。
 - 2、参选人应答标书时应对评分标准的评分项做相应的索引（速查表），以便评委评阅参选文件。
 - 3、参选文件须由参选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进行页签（或加盖骑缝章，或逐页加盖参选人单位印章）；参选文件中参选一览表、报价表等重要表格，凡出现参选人单位落款的地方应盖单位章；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 4、按照邀标文件要求提供有效的资格证明文件。
 - 5、参选文件份数：1 式 3 份，1 份正本和 2 份副本，并提供 1 套电子版。
 - 6、参选截止时间：**2023 年 9 月 15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请各参选人务必及时将参选文件送达指定地点，逾期将不予受理。参选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为同一个时间。
 - 7、参选文件如采用邮递方式送达的，请务必提前寄出并在寄出前通知邀标项目联系人，保证参选文件在提交截止时间前送达指定地点。
- （本提示非参选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邀标文件为准。）

目录

第一章 邀标公告	4
第二章 参选人须知	8
第三章 评选办法	34
第四章 商务规范书	40
第五章 项目技术和服务要求.....	42
第六章 参选文件格式.....	46
第七章 其他	72
合同模板	72

第一章 邀标公告

本邀标项目为企业线上培训系统开发与技术支持项目（项目编号：gkzx-kfcg-001），邀标人为国开在线教育科技有限公司。项目资金已落实，具备邀标条件，现进行公开邀标，特邀请有意向的且具有提供标的物能力的潜在参选人（以下简称参选人）参选。

1. 项目概况与采购内容

1.1 项目概况

序号	涉及的主要评估产品品类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服务地点	服务期
1	系统开发	企业线上培训系统开发与技术支持项目	详见第五章 技术规范书	1	套	北京市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2 个月

1.2 采购内容及分包（标包）划分情况：

（1）采购内容：企业线上培训系统开发与技术支持项目

（2）标段划分情况：本项目不划分标段。

1.3 本项目设置预算为 750,000.00 元人民币。参选人价款高于最高限价，其参选将被否决。

2. 参选人资格要求

2.1 ※参选人基本资格要求

参选人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的法人或依法登记注册的其他组织，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邀标人和邀标代理机构。

1）如参选人为企业的，提供营业执照同时应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查询结果（显示注册资本等信息）的截屏打印件；

2）如参选人为事业单位的，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同时应提供“事业单位在线（<http://www.gjsy.gov.cn/>）”查询结果（显示开办资金、证书有效日期等信息）的截屏打印件

2.2 ※业绩要求：具备近 3 年（2020 年 9 月 1 日至参选截止时间）全国范围内信息化项目经验。

（1）业绩按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包含但不限于合同名称、标的、金额、签字盖章页）；如提供的框架合同有具体合同总金额的，则须提供至少一份该框架合同下有具体金额的、双方确认的、符合本项目要求的订单为依据；如提供的框架合同无具体合同总金额的，则须提供该框架合同下有具体金额的、双方确认的、符合本项目要求的订单为依据；证明材料资料不全无法确定为同类项目业绩，不予认可。

（2）如法人参与参选的，法人或法人下属不具备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的业绩证明材料

均予以认可；如法人下属不具备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参与参选的，则只认可该分支机构的业绩证明材料。

(3) 合同原件备查，如评审时需要核查，接到正式通知后，须在规定时间内送达评选现场，否则业绩不予认可。

2.3 ※项目团队要求：

参选人项目团队成员不低于 8 人

参选人项目经理 1 名，须具备 5 年以上项目管理经验及 1 年以上同类项目管理经验。

参选人项目成员 7 名，须具备 2 年以上项目开发设计或开发经验。

2.4 ※信誉要求：具有良好的信誉，参选人不得存在邀标文件规定的“参选人不得存在的情形”，须提供《参选信誉承诺函》

2.5 ※参选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邀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参选资格的；
- (3)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4)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5) 在最近三年内（自 2019 年 9 月 1 日起）被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骗取中标/中选、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或者安全问题的；

(6) 在最近五年内（自 2017 年 9 月 1 日起）被判处单位行贿罪，且行贿行为与采购活动相关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7) 在最近五年内（自 2017 年 9 月 1 日起）被判处合同诈骗罪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8) 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为准），已执行完毕或不再执行的除外；

参选人是代理商的，本条所指的参选人也包括其所代理的制造商；联合体参选的，联合体成员均不得存在上述任一情形。

2.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控股股东为同一自然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中同一标段邀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项目邀标；参选人提交参选文件时必须提供《参选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没有提供该表的，其参选文件一律无效。

2.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选。

3. 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邀标文件第三章“评选办法”，凡未通过资格后审的参选人，其参选将被否决。

4. 邀标文件获取

4.1 时间：2023 年 9 月 11 日至 2023 年 9 月 14 日，每天上午 9:00 至 11:30，下午 13:30 至 17:00（北京时间）

4.2 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75 号国家开放大学 A207 会议室

4.3 获取方式：电话获取。

5. 参选文件的递交

5.1 截止时间：2023 年 9 月 15 日 14:30（北京时间）

5.2 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75 号国开在线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开标室。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5.3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国开在线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官网上发布。

6. 开启

6.1 时间：2023 年 9 月 15 日 14:30（北京时间）

6.2 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75 号国开在线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开标室联系方式

7. 联系方式

7.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国开在线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75 号国开在线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开标室

联系方式：石老师 010-57519594

7.2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老师

电 话：石老师 010-57519594

第二章 参选人须知

参选人须知前附表

本参选人须知前附表是对参选人须知正文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以本前附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国开在线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1.1.3	招标项目名称	详见招标文件第一章 招标公告
1.3	招标范围	详见招标文件第一章 招标公告“1. 项目概况与采购内容”。
1.4	分包（标包）划分	☒ 不划分分包（标包） ☐ 划分分包（标包）【分包（标包）划分情况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或参选邀请书】“1. 项目概况与采购内容”1.2条款。】
1.5.1	招标方式	☒ 邀请投标
1.6	招标组织形式	☒ 自行招标
1.7.1	资格审查方式	☐ 资格预审，本项目已完成资格预审。 ☒ 资格后审，资格条件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2. 参选人资格条件”。
1.8.1	参选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参选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2.1.1	招标文件的组成	/
2.1.3	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标识	招标文件中标识“※”的条款，均为实质性条款，参选人任何不满足实质性条款的参选均将被否决。
2.1.4	是否以单项报价核定低于成本	☒ 不要求 ☐ 要求，具体要求如下：_____
2.2.1	踏勘现场	☒ 不组织 ☐ 组织，踏勘现场的时间、地点：_____
2.3	参选预备会	☒ 不召开 ☐ 召开，召开参选预备会时间、地点：_____
2.4.1	参选人提出澄清问题的截止时间和方式	参选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2日12时00分（北京时间）。 提出澄清的方式：盖章后以纸质文件或电子扫描件的形式提出
2.4.2	招标人发出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截止时间和方式	截止时间：参选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2日，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发出澄清或者修改的方式：盖章后以纸质文件或电子扫描件的形式发出/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发布公告的媒介”进行发布
2.4.4	参选人确认收到澄清或者修改的时间和方式	确认收到澄清或者修改的时间：招标人发出之日 确认收到澄清或者修改的方式：盖章后以纸质文件或电子扫描件的形式发出/潜在参选人通过“发布公告的媒介”进行查阅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2.5	邀标文件的异议	潜在参选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邀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提交参选文件截止时间1日前以书面形式通过异议接收邮箱提出以书面形式提出。邀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2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邀标活动。已经处理过的异议，没有提出新的理由、主张，不予受理。
3.1	参选文件组成	参选文件必须按照以下顺序编制： 第一分册 商务参选文件 1. 商务参选文件封面 2. 初步评审索引表 3. 商务评审索引表 4. 专用印章授权函（如有） 5. 参选函 6.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 7.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8. 参选人基本情况 9. 廉洁参选承诺书 10. 供应商承诺书 11. 近五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12. 参选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1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14. 商务规范书偏离表 15. 其他材料 第二分册 技术参选文件 16. 技术参选文件封面 17. 技术服务评审索引表 18. 技术标准和要求/技术规范书/工作任务书点对点应答或偏离表 19. 项目管理团队承诺 20. 项目建议书 21. 要求参选人提供的其他文件 第三分册 报价文件 22. 报价文件封面 23. 参选一览表 24. 报价文件 25. 供应商税务资质信息表
3.2.2	参选文件应答和编写	本条款增加以下规定： 1. 参选人应对邀标文件中的第四章“商务规范书”和第五章“项目技术和服务要求”进行点对点应答或填写偏离表。没有点对点应答且无填写偏离表将导致其参选无效。 2. 参选人须对每一款作出明确答复(如果需要，可给出详细的应答内容)，否则将可能被视为放弃应答。诸如“已知”、“理解”、“明白”或“同意”等这样非确切的答复是不可接受的。 如邀标文件中所列指标有具体要求、参数或指标要求的，参选文件中除回答“满足”、“部分满足”或“不满足”外，还须列出具体要求、参数或指标。 3. 参选人所提供的资质文件、函件、应答等，必须正确、有效，如邀标文件有提供格式的，应严格按邀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编制，否则可能影响评审委员会对参选文件的评审，由此引起的后果由参选人承担。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3.2.4	纸质参选文件的盖章或者签字	要求递交纸质参选文件的，纸质参选文件的具体签署要求如下： （1）邀标文件第六章“参选文件格式”中有单位名称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落款的参选文件均须：逐页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逐页手签或盖人名章；或者逐页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的委托代理人逐页手签。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应逐页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逐页手签或盖人名章、委托代理人逐页手签。 （2）除上述文件以外的其他参选文件组成部分必须使用单位公章加盖骑缝章（骑缝章必须覆盖所有参选文件），或者逐页盖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逐页手签或盖人名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委托代理人逐页手签。 （3）使用投标专用章或其他业务章代替公章的，应提供《投标专用印章授权函》。《投标专用印章授权函》应同时加盖单位公章和被授权印章。
3.2.5	电子参选文件的编制要求	/
3.3.3	最高参选限价或者其计算方法	设置最高参选限价及最高单价限价，详见邀标文件第一章招标公告“1. 项目概况与采购内容”1.3条款。
3.3.5	参选报价优惠条件	☐ 报优惠价 ☒ 不接受报优惠价 ☐ 报优惠价其他方式：
3.3.6	参选报价具体要求	本条款增加规定： 1. 本项目采用价税分离的报价方式，参选人须按照第六章第二部分《报价文件部分》格式填写报价表。参选报价为实质性条款，参选人不允许修改及调整表格的设置，参选人漏报、少报的视为不满足实质性条款，其参选将被否决。 2. ※参选人必须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若未按要求选择发票种类，将作否决参选处理。 3. ※本项目设置最高限价，最高参选限价为750,000.00元人民币，参选人价款高于最高限价，其参选将被否决。 4. 参选报价应包括所有材料、人工、利润及相关税费等所有费用，不接受总价折扣或优惠的报价方式。参选人在合同条款及格式和项目要求应答中承诺满足的功能、服务等，都应在报价中列出价格，否则视为报价中已包含或免费提供，不接受总价折扣或优惠的报价方式。
3.4.1	参选有效期	参选有效期：90天
3.5.1	参选保证金递交要求和金额	不要求提交参选保证金。
3.6.1	备选参选方案	☒ 不允许 ☐ 允许
3.7.1	参选文件份数	正本一份，副本一份，电子版一份（U盘） 参选文件（含商务技术参选文件及报价参选文件）1式2份，如有分标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段,各标段的参选文件可同拷在一个U盘里,U盘内容需与参选文件纸质内容一致,且必须在参选文件封面上标注适用于哪些标段。 ※必须提供正本,如无提供正本的,则参选无效。
3.7.4	参选文件的外层包封	本条款增加以下规定: /
3.7.6	参选文件的密封和标记要求	本条款增加如下规定: 本条款增加规定: 1)商务技术参选文件及报价参选文件应分别装订,密封后,加贴封条,在封口处加盖骑缝章或者由参选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2)商务技术参选文件里不能含有任何有关参选报价信息。 3)参选文件外层包封上应写明的内容如下: 邀标人名称: 递交参选文件地址: _____ (项目名称) (标包) 参选文件 参选人名称: 联系人: 联系方式: 在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前不得开启
3.8	电子邀标的参选文件上传形式	本项目不采用电子邀标方式。
4.1.1	参选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详见邀标文件第一章邀标公告
4.1.2	纸质参选文件递交地点	详见邀标文件第一章邀标公告
4.1.3	参选文件签收凭证	<u>邀标人收到参选文件后现场或电话方式通知参选人。</u>
4.1.4	参选文件退还	☒ 不退还 ☐ 退还,【参选文件退还的具体要求】
4.1.6	递交参选文件的参选人不足三家的处理原则	潜在参选人不足3个的,邀标人可对两家合格参选人继续组织评选、或与一家合格参选人定向谈判。
4.2.1	已递交的参选文件的修改或者撤回	参选人撤回已提交的参选文件,应当在参选截止时间前书面通知邀标人。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同参选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地点。
5.3	开标现场的异议	参选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
5.4	电子邀标的其他要求及异常处理	本项目不采用电子邀标方式。
6.4	中选候选人推荐原则	按照第三章“评选办法”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2名中选候选人。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7.1.1	中选人数量	中选人数量：1人
7.1.2	中选原则	邀标人根据评选委员会推荐的中选候选人确定综合评分由高到低排名第1名的中选候选人为中选人。
7.1.3	确定中选人的特殊情形	在签订合同之前，中选人放弃中选、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邀标人按评选委员会或重新邀标
7.2.2	中选结果的异议	参选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选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选人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通过异议接收邮箱提出。邀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2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邀标活动。已经处理过的异议，没有提出新的理由、主张，不予受理。
8.1.1	履约保证金金额和形式	/
9	邀标代理服务费金额、交纳方式和时限	本项目不涉及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11.1	网络与信息安全要求	参选人提供的产品或服务必须符合国家对网络与信息安全的相关要求。
11.2	※参选文件真实性要求	1、参选人递交的参选文件须真实。评选委员会有权通过相关官方网站进行证书核验工作，如评选委员会发现参选文件弄虚作假，将作参选否决处理。 2、参选人提供的参选文件所有内容均须原件备查，如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法提供原件则视为弄虚作假行为。
11.3	分包/转包	不允许非法转包、违法分包
11.4	参选货币	以人民币进行核算；参选文件中如出现其他币种，一律以开标当天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折算为人民币。
11.5	采购活动监督举报方式	电 话： 010-57519594
11.6	关于撤销参选文件的相关处理方式	1、在参选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后，不允许参选人撤销参选文件。 2、在中选人公示期间，中选人要求撤销参选文件的，将以放弃中选处理。
11.7	远程提案（述标）	本项目不进行述标
11.8	其他	1、所有时间均为24小时制北京时间，所有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均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为准（特别注明除外）。 2、“提交参选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不包含最后一分钟。例如，提交参选文件截止时间为9:30表示截止时间为9点30分00秒。
邀标文件否决参选条款汇总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详见邀标文件第三章“评选办法”评选办法前附表		

1.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邀标人：邀标人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见参选人须知前附表。

1.1.2 项目名称：项目名称及邀标编号见参选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落实情况

本项目资金已落实。

1.3 采购范围

本项目采购范围：见参选人须知前附表。

1.4 分包（标包）划分

本项目分包（标包）划分情况见参选人须知前附表。

1.5 邀标方式

1.5.1 邀标方式见参选人须知前附表。

1.6 邀标组织形式

本项目由邀标人自行组织的方式进行，邀标组织形式、邀标人名称及联系方式见参选人须知前附表。

1.7 资格审查

1.7.1 本邀标项目资格审查方式见参选人须知前附表。

1.7.2 资格预审是指在参选前对参选人进行的资格审查。采用资格预审方式的，资格条件已经在邀标文件发出前的“资格预审文件”中做出规定。

资格后审是指在开标后由评选委员会根据邀标文件的规定对参选人进行的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的，参选人应当具备的资格条件见参选人须知前附表。

采用资格后审的，邀标人必须在邀标文件中详细规定资格审查标准和方法。

资格后审一般包括下列内容：

- （1） 资格要求；
- （2） 其他业绩要求；
- （3） 审查标准和方法。

资格后审不合格的参选人，评选委员会应当否决其参选。

1.8 参选人不得存在的情形

1.8.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中同一分包（标包）邀标或者未划分分包（标包）的同一项目邀标。

1.8.2 参选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详见第一章邀标公告或参选邀请书。

- （1）为邀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被暂停或取消投标/参选资格的；
- （3）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4）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5）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或者安全问题的；
- （6）在最近五年内被判处单位行贿罪，且行贿行为与采购活动相关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 （7）在最近五年内被判处合同诈骗罪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 （8）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为准），已执行完毕或不再执行的除外；
- （9）参选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见参选人须知前附表。

参选人是代理商的，本条所指的参选人也包括其所代理的制造商；联合体参选的，联合体成员均不得存在上述任一情形。

1.9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1.9.1 参选人提供的所有货物及其有关服务的原产地，均应当来自中国或者是与中国有正常贸易往来的国家或者地区。邀标人的支付也仅限于这些货物和服务。

1.9.2 本邀标文件所属的“原产地”是指货物开采、生长、生产或者提供有关服务的来源地。所述的“货物”是指制造、加工或者实质上装配了主要部件而形成的货物。商业上公认的产品是指基本特征、性能或者功能上与部件有着实质性区别的产品。

1.9.3 参选人提供的所有货物及其有关服务应当符合国家规定的资格条件。

1.10 参选费用

不论结果如何，参选人自行承担所有准备和参与邀标有关的费用。

1.11 保密

参与邀标活动的各方应当对邀标文件和参选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当

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2. 邀标文件

2.1 邀标文件的组成

2.1.1 邀标文件一般由以下部分组成：

第一章 邀标公告/参选邀请书

第二章 参选人须知

第三章 评选办法

第四章 商务规范书

第五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技术规范书/工作任务书

第六章 参选文件格式

第七章 其他

邀标人另有规定的，见参选人须知前附表

2.1.2 邀标文件对同一内容的表述应当一致。第一章“邀标公告”或者“参选邀请书”与邀标文件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有矛盾或者冲突时，以第一章“邀标公告”或者“参选邀请书”为准；参选人须知前附表与参选人须知正文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有矛盾或者冲突时，以参选人须知前附表为准。

2.1.3 邀标人在邀标文件中以显著的方式标明实质性要求、条件以及不满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参选将被否决的提示；对于非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规定允许偏差的最大范围、最高项数和调整偏差的方法。显著标识方式和具体要求见参选人须知前附表。

2.1.4 邀标人可要求以某一单项报价核定是否低于成本，具体要求见参选人须知前附表。

2.2 踏勘现场

2.2.1 参选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邀标人按照参选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参选人踏勘项目现场。

2.2.2 潜在参选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2.2.3 除邀标人的原因外，潜在参选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2.2.4 邀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项目现场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潜在参选人在编制参选文件时参考，邀标人不对参选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2.3 参选预备会

参选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参选预备会的，邀标人按照参选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参选预备会，澄清潜在参选人提出的问题。

2.4 邀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2.4.1 参选人对邀标文件有疑问的，应当按照参选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方式，要求邀标人对邀标文件进行澄清。

2.4.2 邀标人应当将澄清或者修改内容发给所有购买邀标文件的参选人，但不指明问题的来源。

2.4.3 如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参选文件编制的，应当在递交参选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2 日前发出，不足 2 日的，邀标人应当相应顺延参选截止时间。

2.4.4 参选人收到澄清或者修改后，应当按照参选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方式通知邀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或者修改。

2.4.5 所有关于邀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均作为邀标文件的补充部分。当邀标文件、邀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2.5 邀标文件的异议

潜在参选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邀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提交参选文件截止时间 1 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邀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2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邀标活动。已经处理过的异议，没有提出新的理由、主张，不予受理。

3. 参选文件

3.1 参选文件的组成

参选人应当按照参选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制作并递交参选文件。参选文件组成见参选人须知前附表。

3.2 参选文件的编制

3.2.1 参选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参选文件，参选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3.2.2 参选人应当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参选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递交全部资料或者参选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参选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参选被否决。参选文件应答和编写的具体要求见参选人须知前附表。

3.2.3 参选人递交的参选文件以及参选人与招标人就有关参选的所有往来函电均应当使用中文。参选人递交的证明文件和文献可以使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当译成中文，在解释参选文件时以中文译本为准。

3.2.4 纸质参选文件应当使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者打印，并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参选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参选文件应当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参选文件应当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当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参选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盖章或者签字另有要求的，见参选人须知前附表。

3.2.5 电子参选文件的编制要求见参选人须知前附表。

3.3 参选报价

3.3.1 参选人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进行报价，参选人应当报出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拟提供参选货物的单价（如适用）和总价。

3.3.2 参选货币：人民币。

3.3.3 招标人设有最高参选限价的，参选人的参选报价不得超过最高参选限价，否则其参选将被否决。最高参选限价或者其计算方法见参选人须知前附表。

3.3.4 招标人不接受参选人的任何低于成本报价的不正当竞争方式。

3.3.5 只有在招标文件要求或者允许报优惠价时，参选人才可以报出。参选人优惠报价的数额，开标时也必须当众宣读。关于优惠条件的规定见参选人须知前附表。

3.3.6 参选报价的具体要求见参选人须知前附表。

3.4 参选有效期

3.4.1 参选有效期从递交参选文件截止日起计算。参选有效期的具体时间见参选人须知前附表。在此期间，参选人不得要求撤销或者修改其参选文件。参选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参选将被否决。

3.4.2 在原定参选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招标人决定延长参选有效期的，应当以书面形式向参选人提出延长参选有效期的要求，参选人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参选人同意延长参选有效期的，不得修改其参选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但应当相应延长其参选保证金有效期；参选人拒绝延长参选有效期的，其参选失效，参选人有权收回其参选保证金。

3.5 参选保证金

3.5.1 招标人不要要求参选人递交参选保证金。

3.6 备选参选方案

3.6.1 除参选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参选人不得递交备选参选方案。

3.6.2 若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邀请参选人递交备选方案，则参选人除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基本方案编制和递交参选文件外，可以附加递交备选参选方案。

3.6.3 备选参选方案应当说明其对基本方案的改进意见和带来的效益，并附必要的图纸、设计计算、技术要求及其它有关资料，在封面上应当注明“备选参选方案”字样。

3.6.4 允许参选人递交备选参选方案的，只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且综合评分最高而被推荐为中选候选人的参选人所递交的备选参选方案，可予以考虑。评选委员会认为其备选参选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参选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参选方案。

3.7 参选文件的式样、密封和标记（递交纸质文件适用）

3.7.1 参选人应当编制一份参选文件“正本”和参选人须知前附表所述份数的“副本”和“电子版”，副本为正本复印件。参选文件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纸质版文件与电子版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版文件为准。

3.7.2 每份参选文件的正本、副本及电子版应当分别装订，并于封面上明确标明“正本”、“副本”和“电子版”字样。

3.7.3 参选文件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密封包装，并于封装封面上明确标明“正本”、“副本”和“电子版”字样。密封的所有粘接缝隙必须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参选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3.7.4 外层包封应当写明招标人名称和地址、项目名称、邀标编号、并注明开标时间以

前不得开封。还应当写明参选人的名称与地址、邮政编码，以便参选出现逾期送达时能原封退回。

3.7.5 递交参选文件时，邀标人应当对符合邀标文件规定密封和标记的参选文件进行签收。

3.7.6 邀标人对于参选文件密封、标记另有要求的，见参选人须知前附表。

3.8 电子邀标的参选文件上传形式

参选文件应当按照参选人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形式上传。

4. 参选

4.1 参选文件的递交

4.1.1 参选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见参选人须知前附表。

4.1.2 纸质参选文件递交地点：见参选人须知前附表。

4.1.3 招标人收到参选文件后，向参选人出具签收凭证。

4.1.4 除参选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参选人所递交的参选文件不予退还。

4.1.5 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招标人不予接收参选文件：

- (1)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 (2) 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
- (3) 未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递交的；
- (4) 未按照第一章“招标公告”或者“参选邀请书”要求获得本项目招标文件。

4.1.6 递交参选文件的参选人不足三家的，招标人可对两家参选人继续组织评选，或与一家参选人定向谈判，或重新组织招标。具体处理原则见参选人须知前附表。

4.2 参选文件的修改、撤回和撤销

4.2.1 在规定的参选截止时间前，参选人可以修改或者撤回已递交的参选文件。

4.2.2 参选人修改后的参选文件，应当在规定的参选截止时间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编制、密封、标记、递交。

4.2.3 参选人撤回已递交的参选文件，应当书面通知招标人。招标人已收取参选保证金的，应当自收到参选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日内退还。

4.2.4 参选人在规定的参选截止时间后，不得在参选有效期内撤销其参选。否则招标人有权不退还其参选保证金。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邀标人将按照参选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参加开标的参选人代表应当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开标。开标时间和参选截止时间应当为同一时间。

5.2 开标程序

5.2.1 开标会议由邀标人组织并主持,邀请所有的参选人或者其代表出席。参选人代表或者邀标人委托的公证机构对参选文件密封性进行检查。

5.2.2 邀标人在参选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收到的所有参选文件在开标时都应当当众予以拆封,但按照邀标文件规定递交合格的书面撤回通知的参选文件不予开封。

5.2.3 开标内容填写在“开标记录表”中,由开标人、记录人、参选人代表、监督人签字确认,存档备查。

5.3 异议

5.3.1 参选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邀标人应当当场做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5.3.2 参选人认为存在低于成本价参选情形的,可以在开标现场提出异议,并在评选完成前向邀标人递交书面材料,邀标人应当及时将书面材料转交评选委员会。

5.4 电子邀标的其他要求及异常处理

邀标人采用电子邀标方式的,开标的其他要求及异常处理方式见参选人须知前附表。

6. 评选

6.1 评选委员会

评选由评选委员会负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或者影响评选的过程和结果。评选委员会成员名单在中选结果确定前保密。

6.2 评选原则

6.2.1 评选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2.2 评选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选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参选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选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得作为评选依据。

6.2.3 开标后，部分参选人撤销参选文件或者被否决参选后，有效参选不足 3 个的，评选委员会可以继续评审，继续评审的需在评选报告中说明继续评审的理由；也可以否决全部参选。

6.3 评选方法

6.3.1 本项目评选所采用的评选方法为综合评估法的。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综合评价标准的参选，应当推荐为中选候选人，量化的标准和权重应当在招标文件中明确规定。

6.3.2 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评选方法。

6.4 中选候选人推荐原则

评选委员会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载明的规则推荐中选候选人，具体推荐原则见参选人须知前附表。

6.5 评选报告

评选完成后，评选委员会应当根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及时向招标人提交评选报告和中选候选人名单。

6.6 评审标准

序号	项目	项目说明	评分标准	分值
1	公司实力	考察各参选人的注册资本。	考察公司注册资金是否满足 100 万：满足得 2 分，每多 100 万，再得 2 分，最多得 8	8.00

			分，不满足或未提供证明材料不得分；	
2	企业资质	具备高新技术企业、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等证书	每一项满足得 1 分，共 4 分，不满足或未提供证明材料不得分。	4.00
3	业绩	具备近 3 年（2020 年 9 月 1 日至参选截止时间）全国范围内信息化项目经验	每提供一个得 2 分，共 8 分，需要提供合同复印件证明材料，未提供证明材料不得分	8.00
4	合同应答	对合同的整体应答	全部满足得满分，一项不满足扣 1 分，扣完为止。	5.00
5	参选文件制作质量	参选文件格式和内容严格按照比选文件要求编制，需满足如下要求： 1）文字清晰 2）目录清晰 3）证明材料内容完整 4）装订整齐 5）查找方便（有索引页码）。	满足得满分，每不满足一条按 1 分扣分，扣完为止。	5.00
商务合计				30.00
6	项目开展思路、实施关键点及重点难点分析	考察参选人针对技术文件中，能够满足以下要求： 1、项目开展思路清晰，各阶段工作及成果明确；	根据参选人的文件进行评分，优秀得（4-5]分，良好得（3.5-4]分，一般得（3-3.5]分，差或	5.00

		2、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到位、相应的对策方案措施到位。	不提供不得分。	
7	项目方案的完整性、可行性	考察参选人项目实施方案是否具有可操作性和针对性，是否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进行设计，整体方案设计的合理性、完整性，能保证项目目标实现。	根据参选人的文件进行评分，优秀得（4-5]分，良好得（3.5-4]分，一般得（3-3.5]分，差或不提供不得分。	5.00
8	教育平台理解	考察参选人对教育平台有深刻理解等，根据参选人材料进行评分。	根据参选人的文件进行评分，优秀得（4-5]分，良好得（3.5-4]分，一般得（3-3.5]分，差或不提供不得分。	5.00
9	系统理解	考察参选人对系统有深刻理解等，根据参选人材料进行评分。	根据参选人的文件进行评分，优秀得（4-5]分，良好得（3.5-4]分，一般得（3-3.5]分，差或不提供不得分。	5.00
10	项目负责人	参选人项目负责人1名，须具备5年项目管理经验及1年以上同类项目管理经验。	考察项目经理项目管理经验年限，第一名得5分，第二名得4分，第三名及以后得3分。不满足不得分。排名可以并列。	2.00
11			考察项目经理的学历，全日	2.00

			制本科学历，提供得 2 分，不满足或未提供证明材料不得分	
12			项目经理，具备 PMI 资格证书或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提供得 2 分，不满足或未提供证明材料不得分	2.00
13	项目成员要求 (不含负责人)	参选人项目成员不低于 7 名，须具备 2 年及以上项目开发经验。须提供社保证明复印件（由社保局或地税局等社保经办机构出具的 2022 年 9 月 1 日以后的社保证明，且参保人所属单位为参选人。	考察项目成员开发经验年限，第一名得 2 分，第二名得 1 分，第三名及以后得 0.5 分。不满足或未提供证明材料不得分；排名可以并列。提供项目经验列表。	2.00
14			考察项目成员的学历，第一名得 2 分，第二名得 1 分，第三名及以后得 0.5 分，不满足或未提供证明材料不得分；排名可以并列。	2.00
技术合计				30.00
16	评审价格的确定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10% × 100		

报价合计	40.00
------	-------

7. 中选

7.1 中选候选人公示

7.1.1 采用公开邀标方式且进行中选候选人公示的，在“资格预审公告”或者“邀标公告”发布媒介公示全部中选候选人，公示期不少于3日。

7.1.2 邀标人进行中选候选人公示的，参选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邀标项目的评选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选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

7.2 确定中选人

7.2.1 邀标人依据评选委员会推荐的中选候选人确定中选人，中选人数量见参选人须知前附表。

7.2.2 邀标人根据评选委员会推荐的中选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中选人，具体中选则见参选人须知前附表。

7.2.3 在签订合同之前，中选人放弃中选、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邀标文件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履约保证金、被查实存在影响中选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邀标人可以按照评选委员会提出的中选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选候选人为中选人，也可以重新邀标。集中邀标项目还可以对中选人的中选份额进行调整。具体处理规则见参选人须知前附表。

7.3 中选人公示

7.3.1 采用公开邀标方式且未进行中选候选人公示的，邀标人将在“资格预审公告”或者“邀标公告”发布媒介公示全部中选人，公示期不少于3日。参选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邀标项目的评选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选人公示期间提出。

7.4 中选通知

7.4.1 在中选通知书发出前，中选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者存在违法行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参选人应当主动告知邀标人。

7.4.2 中选人确定后，邀标人应当自行或者委托邀标代理机构向中选人发出中选通知书，同时通知未中选人。

7.4.3 中选通知书是邀标档案和合同的组成部分。

7.4.4 中选通知书对邀标人和中选人具有法律约束力。中选通知书发出后，邀标人改变中选结果或者中选人放弃中选的，应当承担法律责任

8. 合同签订

8.1 履约保证金

8.1.1 在签订合同前，中选人应当按照“参选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履约保证金的金额和形式向招标人递交履约保证金。

8.1.2 中选人不能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递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选，其参选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参选保证金数额的，中选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8.2 合同签订

8.2.1 招标人和中选人应当在招标有效期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选人的参选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招标人和中选人不得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8.2.2 中选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选资格，其参选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参选保证金数额的，中选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9. 邀标代理服务费

中选人应当按照邀标文件规定交纳邀标代理服务费,邀标人和邀标代理机构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邀标代理服务费的金额、交纳方式和时限见参选人须知前附表。

10. 纪律和监督

10.1 对邀标人的纪律要求

邀标人不得泄漏邀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参选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10.2 对参选人的纪律要求

参选人不得相互串通参选或者与邀标人串通参选，不得向邀标人或者评选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选，不得以他人名义参选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选，参选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选工作。

10.3 对评选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选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参选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选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选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选活动中，评选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选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选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选。

10.4 对与评选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选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参选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选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选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选活动中，与评选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选程序正常进行。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参选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选办法

评选办法前附表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总分共 100 分，其中商务 30 分，技术 30 分，价格 40 分。评选时，评选委员会按照邀标文件规定的量化因素和权重比值打分。

条款号	评审内容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	形式评审	参选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提供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如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的，一并提供），且有身份证复印件。
		参选文件签字盖章	要求递交纸质参选文件的，纸质参选文件的具体签署要求如下： （1）邀标文件第六章“参选文件格式”中有单位名称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落款的参选文件均须：逐页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逐页手签或盖人名章；或者逐页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的委托代理人逐页手签。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应逐页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逐页手签或盖人名章、委托代理人逐页手签。 （2）除上述文件以外的其他参选文件组成部分必须使用单位公章加盖骑缝章（骑缝章必须覆盖所有参选文件），或者逐页盖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逐页手签或盖人名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委托代理人逐页手签。 （3）使用投标专用章或其他业务章代替公章的，应提供《投标专用印章授权函》。《投标专用印章授权函》应同时加盖单位公章和被授权印章。
	资格评审	资格条件	参选人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的法人或依法登记注册的其他组织，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邀标人和邀标代理机构。 1）如参选人为企业的，提供营业执照同时应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查询结果（显示注册资本等信息）的截屏打印件； 2）如参选人为事业单位的，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同时应提供“事业单位在线（http://www.gjsy.gov.cn/）”查询结果（显示开办资金、证书有效日期等信息）的截屏打印件。
		业绩要求	具备近 3 年（2020 年 9 月 1 日至参选截止时间）全国范围内信息化项目经验。 （1）按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关键页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名称、标的、金额，签字盖章页）证明材料等；如提供的框架合同有具体合同总金额的，则须提供至少一份该框架合同下有具体金额的、双方确认的、符合本项目要求的订单为依据；如提供的框架合同无具体合同总金额的，则须提供该框架合同下有具体金额的、双方确认的、符合本项目要求的订单为依据；证明材料资料不全无法确定为同类项目业绩，不予认可。合同原件备查，如评审时需要核查，接到正式通知后，在规定时间内送达评选现场，否则业绩不予认可。 （2）如法人参与参选的，法人或法人下属不具备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的业绩证明材料均予以认可；如法人下属不具备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参与参选的，则只认可该分支机构的业绩证明材料。

				(3) 合同原件备查, 如评审时需要核查, 接到正式通知后, 须在规定时间内送达评选现场, 否则业绩不予认可	
			项目团队要求	参选人项目团队成员不低于 8 人 参选人项目负责人 1 名, 须具备 5 年以上项目管理经验及 1 年及以上同类项目管理经验。 参选人项目成员不低于 7 名, 须具备 2 年及以上项目设计或开发经验。	
			信誉要求	具有良好的信誉, 参选人不得存在邀标文件规定的“参选人不得存在的情形”, 须提供《参选信誉承诺函》。	
			其他要求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控股股东为同一自然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中同一标段邀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项目邀标; 参选人提交参选文件时必须提供《参选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没有提供该表的, 其参选文件一律无效。	
			联合体参选人	不接受联合体参选。	
		响应性评审	参选文件及参选报价唯一且有效	1. 本项目采用价税分离的报价方式, 参选人须按照第六章第二部分《报价文件部分》格式填写报价表。参选报价为实质性条款, 参选人不允许修改及调整表格的设置, 参选人漏报、少报的视为不满足实质性条款, 其参选将被否决。 2. 参选人必须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若未按要求选择发票种类, 将作否决参选处理。 3. ※本项目设置最高限价, 最高参选限价为 750,000.00 元人民币, 参选人的参选价高于最高限价, 其参选将被否决。 4. 参选报价应包括所有材料、人工、利润及相关税费等所有费用, 不接受总价折扣或优惠的报价方式。	
			服务期	符合第一章“邀标公告”关于服务期的规定。	
			参选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参选人须知前附表”关于参选有效期的规定	
			参选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参选人须知前附表”关于参选保证金的规定。	
			实质性响应	满足邀标文件全部实质性(标识“※”的条款)指标规定。	
2.2	详细评审	评审内容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分值
			商务	商务评审	详见《评审标准》
			技术	技术及服务标准	详见《评审标准》
		价格	评审价格的确定	参选人评审价格=价款(不含增值税);	
			评审基准价及评审价格评分计算方法	价格部分(40分) 1、异常价格判断: 取所有入围的有效评审价格(记为 Bi)的算术平均值为有效平均价(记为 A1), 有效平均价的 50%作为异常价格判断下限, 200%作为异常价格判断上限, 高于(不含)上限的为异常高价, 低于(不含)下限的为异常低价。 2、评审基准点(记为 A2)计算: (1)如无异常价格, 则取所有有效评审价格算术平均值*95%为评审基准点(如有效评审价格大于 5 个(不含 5 个), 则去掉一个最高价及一个最低价后再算算术平均值*95%)。 (2)如有异常价格, 则剔除异常价格后, 取剩余有效评审价格算术平均值*95%为评审基准点(如剩余有效评审价格大于 5 个(不含 5 个), 则去掉一个最高价及一个最低价后再算算术平均值*95%; 如剩余有效评审价格不足 2 个的, 则将所有评审价格的算术平均值*95%为基准点。) 3、评分规则: 将各投标单位的评审价格与评审基准点进行比较, 具体如下: 以基准分 40 分计, 评审价格 Bi 比 A2 值高 1%扣 0.4 分, 计算公式=40- (Bi-	

				$A2) / A2 \times 100 \times 0.4$; 评审价格 B_i 比 $A2$ 值每低 1%扣 0.2 分, 计算公式= $40 - (A2 - B_i) / A2 \times 100 \times 0.2$ 。最后得出各投标单位得分 (所有数值均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3.2.2	评分计算原则	1、保留小数 2 位数, 小数位后处理原则: 2 位小数之后的数值四舍五入 2、评选委员会全体成员对该参选人打分的算术平均值 (即同一评分项各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 合计为该参选人的最终得分。		
3.4	中选候选人推荐原则	(1) 中选候选人推荐数量: 2 人。 (2) 中选候选人推荐规则: 按照本章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 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选候选人。 (3) 综合得分相同的处理原则: 综合评分相等时, 以参选报价低的优先; 参选报价也相等的, 由邀标人或其授权的评选委员会自行确定 (如综合得分且报价相同时, 建议评选委员会根据如下原则确定中选候选人: 按技术及服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决定, 若技术及服务得分也相同, 按商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决定, 若技术及服务、商务得分也相同时, 由评选委员会投票决定推选中选候选人)		

1. 评选方法

本邀标项目评选采用综合评估法。评选委员会对满足邀标文件实质要求的参选文件，根据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因素和评分标准进行评分，按照综合评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选候选人，但参选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初步评审标准：见评选办法前附表。

2.2 详细评审标准

详细评审标准：见评选办法前附表。

3. 评选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选委员会根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参选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选委员会应当否决其参选。

3.1.2 参选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选委员会应当否决其参选：

- (1) 第二章“参选人须知”第 1.8 款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2) 不按照评选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
- (3) 参选文件未按照邀标文件要求盖章和签字；
- (4) 允许联合体参选的，参选联合体没有递交共同参选协议；
- (5) 参选人不符合国家或者邀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
- (6) 同一参选人递交两个以上不同的参选文件或者参选报价，但参选文件要求递交备选参选方案的除外；
- (7) 参选报价低于成本或者高于邀标文件设定的最高参选限价；
- (8) 参选文件没有对邀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做出响应；
- (9) 参选人有串通参选、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 (10) 参选人以他人名义参选；
- (11) 没有按照邀标文件要求提供邀标担保或者所提供的参选担保有瑕疵；
- (12) 参选文件载明的邀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邀标文件规定的期限；
- (13)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要求；
- (14) 参选文件载明的货物包装方式、检验标准和方法等不符合邀标文件的要求；

(15) 参选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16)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3.1.3 评选过程中，评选委员会收到低于成本价参选的书面质疑材料、发现参选人的综合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参选报价或者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认为参选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书面要求该参选人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参选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选委员会认定该参选人以低于成本报价参选，评选委员会应当否决其参选。

3.1.4 参选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选委员会按照以下原则对参选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参选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参选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评选委员会应当否决其参选。

(1) 参选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根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选委员会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审因素和量化标准进行评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3.2.2 评分分值计算原则上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另有规定的，见评选办法前附表。

3.3 参选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选过程中，评选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参选人对所递交的参选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说明或者对参选文件中的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选委员会不接受参选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3.3.2 细微偏差是指参选文件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参选人造成不公平的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参选文件的有效性。

3.3.3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参选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参选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参选文件的组成部分。

3.3.4 评选委员会对参选人递交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参选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直至满足评选委员会的要求。

3.3.5 评选委员会必要时可以要求参选人递交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

3.4 中选候选人推荐原则

3.4.1 评选委员会按照综合评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选候选人。综合评分相同的，处理原则见评选办法前附表。

3.4.2 中选候选人推荐原则见评选办法前附表。

3.5 评选结果

3.5.1 评选委员会完成评选后，应当向邀标人递交书面评选报告。评选委员会分组评审的，应当形成统一、完整的评选报告。

3.5.2 评选报告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评选概况（包括评选日程、评选方法和标准、评选委员会名单、开标记录、参选一览表等评选基本情况）；

（2）资格审查结果及技术、服务、商务和价格比较；

（3）评选专家评分原始记录表和否决参选的情况说明；

（4）参选人的排名顺序及推荐的中选候选人；

（5）签订合同前要处理的事宜；

（6）其他重要情况说明（澄清、说明、否决参选的情况、补正事项纪要）；

（7）评选委员会成员名单及本人签字、拒绝在评选报告上签字的评选委员会成员名单及其陈述的不同意见和理由。

第四章 商务规范书

本表关于要采购的服务的具体资料是对合同条款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前附表为准。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甲方	国开在线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	乙方	中选人
3	※服务期	详见邀标文件第一章 邀标公告
4	※付款条款	详见《合同模板》
5	发票及支付	1、乙方申请付款应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发票。 如遇国家财政或税收政策调整，甲乙双方同意按法律、法规要求同步调整本合同项下的发票开具、款项支付及结算方式。 2、乙方向甲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乙方应在完成服务后[60]日内向甲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并应派专人或使用挂号信件或特快专递方式在发票开具后[30]日内送达甲方，送达日期以甲方签收日期为准；逾期送达的，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按逾期送达发票金额的千分之三支付违约金，若因逾期送达造成甲方无法抵扣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由此遭受的损失，金额相当于逾期送达发票可抵扣金额。 3、如乙方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不符合法律法规要求或本合同约定，或不能通过税务认证的，甲方有权拒收或于发现问题后退回，乙方应及时更换，如因此导致未能在第2条约定时限内送达增值税专用发票的，乙方应当按照第2条约定承担逾期送达的违约责任。 4、合同总价的所有支付由甲方以<u>银行转账或承兑期不超过六个月的汇票等方式</u>付至乙方。
6	其他	/

注：1）参选人应对邀标文件中的第四章“商务规范书”合同条款部分进行点对点应答或填写偏离表。无点对点应答且无填写偏离表的，将导致其参选无效。

2）参选人须对每一款作出明确答复(如果需要，可给出详细的应答内容)，否则将可能被视为放弃应答。诸如“已知”、“理解”、“明白”或“同意”等这样非确切的答复是不可接受的。

3)如邀标文件中所列指标有具体要求、参数或指标要求的,参选文件中除回答“满足”、“部分满足”或“不满足”外,还须列出具体要求、参数或指标。

详见:合同模板

第五章 项目技术和服务要求

技术规范需求书

1. 项目背景

近年来，随着互联网技术的迅速发展，和网民规模的扩大，公众通过各类网络渠道对生活、职场、兴趣、技能、学历等各类知识的渴求。在这个信息大爆炸的时代，如何快速正确的获得自己想要的知识和信息成为了很多人追求的目标。

2. 项目目标

为企业培训需求，提供方便使用的平台；提供更快速，更准确的信息；为用户提供更加方便的教育服务形式和丰富的教育服务内容。

3. 项目总体需求

企业线上培训系统开发与技术支持项目，重点针对以下六方面：

1. 产品：需求分析及产品设计
2. UI 设计：页面设计及交互设计
3. 前端开发：所有功能前端的开发
4. 后端对接：所有功能后端的对接
5. 部署和培训：的部署和实施，用户手册和培训
6. 测试：系统测试、安全测试、性能测试

4. 详细技术需求

1. 需求分析及产品设计

(1) 需求调研、需求分析、需求沟通、原型设计、疑问梳理、需求完善、确定需求、需求评审、需求确认

2. 页面设计及交互设计

- (1) 需求沟通、页面及交互设计、设计完善、设计评审、设计确认

3. 前端开发

- (1) 登录：微信登录、注册，退出登录
- (2) 导航栏【首页】：轮播图、搜索、分页、首页、课程展示模块、读书展示模块、合作伙伴、资讯及公告
- (3) 频道模块：课程频道、读书频道、资讯及公告频道
- (4) 导航栏【课程】：搜索、课程分类分页
- (5) 导航栏【在学】：课程分类分页、笔记、课程查看权限
- (6) 导航栏【我的】：收藏、关注、点赞、好友、订单、证书、图书、其他设置模块列表、猜你喜欢、反馈
- (7) 设置：个人资料修改、隐私设置、用户协议、版本号、其他设置、开屏画面设置
- (8) 课程详情页：视频播放、简介、课程归属、共同学习、收藏、喜欢、笔记、反馈、小程序分享、评论、立即学习、课程标签、相关推荐、课程群
- (9) 支付相关功能：支付对接
- (10) 小程序相关基本功能：小程序相关分享
- (11) 积分：积分体系接入

4. 后端对接

- (1) 与后端服务对接，后端接口开发，用户集成

5. 部署和培训

- (1) 部署实施。
- (2) 系统培训相关。

6. 测试

(1) 测试用例设计、测试用例评审、测试执行、性能测试、安全测试、手机型号兼容测试

5. 项目实施要求

(一) 项目进度管理要求

投标人需提供切实可行的进度计划：投标人在完全理解磋商文件的要求后需要对采购人建设内容进行充分的评估，并提供项目实施方案、项目团队配置方案和项目管控方案。

(1) 项目实施方案须包括项目实施策略、进度计划、软件开发各阶段的工作分解及应急预案等措施。

(2) 项目团队配置方案须提供针对本项目配置的项目团队，要求项目团队人员项目实施经验丰富，具备类似项目的实施经验。

(3) 项目管控方案须通过对项目范围、项目进度、项目质量、项目协调与合作、项目风险、项目变更、项目文档等进行管理，确保项目按时保质保量完成。

(二) 项目质量管理要求

投标人须依据国家相关质量保证体系标准，提出的项目质量保证计划，质量保证、测试管理和配置管理合理可行。

(三) 项目测试管理要求

投标人须提供系统测试方案，系统测试方案需从测试目的、测试原则、测试重点、测试技术、测试阶段、测试过程、测试内容（功能测试、性能测试、安全性测试）等方面进行全面、合理的描述。

(四) 项目交付物要求

投标人需确保系统上线稳定运行，并将研究开发所产生的成果和文档资料移交学校，成果和文档资料必须符合软件工程的相关要求。要交付的成果和文档资料需要包括以下部分：

- (1) 软件运行程序
- (2) 技术文档
- (3) 源码
- (4) 用户手册

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源程序代码、需求说明书、系统设计说明书、数据库设计说明书、测试报告、用户操作手册、安装部署维护手册、系统试运行报告、实施总结报告、项目管理文档、功能变更说明等。

（3）管理文档

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计划、阶段性总结报告、会议记录等。

（五）项目培训管理要求

（1）投标人应提供完整的培训方案，需明确具体规定培训计划，包括培训内容、培训方式、培训时间、培训对象、培训讲师、培训人次等，并提供详尽培训计划表。培训应贯穿于整个项目的实施过程，包括项目启动、研发到项目运行的全过程。

（2）投标人应采用集中培训、专项指导等方式，为用户免费培训使用与维护系统的有关技术人员，包括系统管理员、操作员及学校要求的其他人员，培训次数不少于 5 次，培训效果达到学校相关人员能掌握系统的使用、维护、管理、故障处理等目的。

（3）投标人派出的培训教员应具有丰富的同类课程的教学经验和应用经验，要求所有的培训必须使用中文授课，在指定地点进行。

（4）培训费包含在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中。

（六）项目运维管理要求

（1）投标人需制定系统运行维护计划，严格按计划对系统进行维护，并详细记录维护情况。

（2）投标人需制定备份计划，对备份的时间、内容、级别、人员、保管期限、异地存取和销毁手续等进行明确规定。

（3）投标人需密切监视系统运行状况，及时处理系统故障，并对故障产生原因进行认真的分析总结。

（4）投标人需定期对系统运行状况进行分析，定期进行系统性能优化。必要时应制定主机系统的升级方案，升级方案实施须报信息化部审批。

（5）投标人需建立软件系统运行档案，对软件系统的基本情况（版本、配置等）、升级、故障现象、故障产生原因、故障处理过程及处理结果等进行详细记录。

第六章 参选文件格式

1. 评审索引表
2. 参选函
3. 参选一览表
4. 报价文件
5. 供应商税务资质信息表
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7.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8. 廉洁参选承诺书
9. 供应商承诺书
10. 近五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11. 参选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12.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13. 商务规范书偏离表
14. 参加政府采购承诺书
15. 中小企业声明函
16. 技术标准和要求/技术规范书/工作任务书点对点应答或偏离表
17. 项目管理团队承诺
18. 项目技术方案
19. 要求参选人提供的其他文件

1. 评审索引表

评审索引表

【此部分内容建议按照第三章评选办法中的评审标准的顺序一一罗列】

条款号	评审因素	参选文件组成	对应页码	备注或者说明
1				
2				
3				

编制要求：参选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对本文件进行调整和修改，但应满足邀标文件对本文件的要求。

2. 参选函

参 选 函

致：【XX 公司[邀标人名称]】：

_____（参选人名称）（以下称“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邀标项目名称）_____分包（标包）（项目编号：_____）邀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澄清或者修改文件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将严格按照邀标文件要求递交符合要求的全部参选文件。

我方承诺如下内容：

1. 我方的参选文件包含第二章“参选人须知”第 3.1 款规定的全部内容。
2. 我方承诺在邀标文件规定的参选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参选文件。
3. 随同本参选函递交参选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
4. 我方承诺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在参选有效期内撤销参选文件的，我方自愿接受邀标人做出的不予退还我方参选保证金的决定。
5. 我方在评选过程中根据评选委员会要求提供的符合相关规定的澄清文件，构成参选文件的组成部分。
6. 我方同意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参选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者资料，并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参选。
7. 我方承诺不向第三方透露与邀标相关的所有信息。
8. 如我方中选：
 -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选通知书后，在中选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2）我方承诺按照邀标文件规定递交履约保证金、支付邀标代理服务费。
 - （3）我方承诺按照邀标文件的规定及合同约定履行相关责任和义务。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参选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参选人须知”第 1.8 款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如有弄虚作假，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参选人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电子邮箱：_____

日期：XX 年 XX 月 XX 日

编制要求:

1. 提供本文件的原件。
2. 除本文件允许参选人进行填写的内容以外，参选人不得对本文件进行修改。

3. 参选一览表

参选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项目	内容
1	项目总价（含税）元	
2	发票种类	
3	项目负责人/职务	
4	备注	

参选人：_____（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参选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说明：

1. 参选报价应包括所有材料、人工、利润及相关税费等所有费用，不接受总价折扣或优惠的报价方式。
投标人在合同条款及格式和项目要求应答中承诺满足的功能、服务等，都应在报价中列出价格，否则视为报价中已包含或免费提供，不接受总价折扣或优惠的报价方式。
2. 如参选人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如参选人为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或营业税纳税人的，建议提供税局代开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3. 如有多位项目负责人的，上表可只填写一名项目负责人。

4. 报价文件（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格式、内容自拟

供应商全称：_____（加盖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注：

- 1、参选人报价包含技术规范书中要求的工作内容，参选报价应包括所有材料、人工、利润及相关税费等所有费用，不接受总价折扣或优惠的报价方式。
- 2、本项目设置最高限价，最高参选限价为 750,000.00 元人民币，参选人价款高于最高限价，其参选将被否决。
- 3、参选人必须按照上述表格报价和填写，并满足签字盖章要求，如未提供本表或故意错写漏写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比选文件，直接否决其参选。
- 4、参选人填报时需严格按照本报价表内容进行填写，表格内容及格式不得随意删减或进行修改、调整。
- 5、报价结果小数部分均四舍五入保留两位。
- 6、比选人不接受任何包含价格信息的备注，所有优惠均在报价中一次性体现。

编制要求：

1. 提供本文件的原件。
2. 除本文件允许参选人进行填写的内容以外，参选人不得对本文件进行修改。

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参选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XX 公司[参选人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合法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如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
份证的，需同时提供国徽面及人像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国徽面复印件或扫描件
贴于此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人像面复印件或扫描件
贴于此处

参选人名称：_____（盖单位公
章）

日期：XX 年 XX 月 XX 日

- 编制要求：**
- 1. 提供本文件的原件，身份证明为复印件或扫描件。
 - 2. 除本文件允许参选人进行填写的内容以外，参选人不得对本文件进行修改。

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中国）的（_____）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代表本公司授权（_____）的在下面 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xxxx 项目）的 采购（含投标和转为其他方式），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签字盖章后立即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盖章) : _____

附:

被授权人姓名:

职 务: _____

详细通讯地址: _____

邮 政 编 码: _____

传 真：

电 话:

编制要求:

1. 委托代理人的，提供本文件的原件，身份证明为复印件或扫描件。
2. 除本文件允许参选人进行填写的内容以外，参选人不得对本文件进行修改。

（一）营业执照

请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书、税务登记证、或者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且加盖单位公章。具体要求详见第一章邀标公告。

附：营业执照

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 查询结果截图（显示注册资本等信息）

附：其他需提供的证明材料等

（二）资质证书

请附相关资质证书等复印件且加盖单位公章。

（三）参选信誉承诺函

参选信誉承诺函

_____（邀标人名称）：

我司承诺_____项目的参选不存在下列情形：

- （1）为邀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参选资格的；
- （3）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4）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5）在最近三年内（自 2019 年 9 月 1 日起）被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骗取中标/中选、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或者安全问题的；
- （6）在最近五年内（自 2017 年 9 月 1 日起）被判处单位行贿罪，且行贿行为与采购活动相关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 （7）在最近五年内（自 2017 年 9 月 1 日起）被判处合同诈骗罪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 （8）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为准），已执行完毕或不再执行的除外；

承诺单位：（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7. 廉洁参选承诺书

廉洁参选承诺书

致：【XX 公司[邀标人名称]】：

我公司自愿参加【XX 项目[项目名称]】【XX 分包（标包）[分包（标包）名称]】邀标项目，为保证邀标参选活动公开、公平、公正，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和廉洁从业相关规定，现承诺如下：

1. 不以他人名义参选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选；
2. 不与其他参选人相互串通参选或订立攻守同盟；
3. 不与邀标人或邀标代理机构串通参选；
4. 不向邀标人、邀标代理机构或评选委员会成员行贿，包括提供现金（礼金）、礼券、礼品、购物卡、有价证券等财物，或娱乐、宴请、旅游等活动，或支付应由其个人承担的学费、餐费、医药费等各种费用等；
5. 不通过非正常渠道打听采购过程中应当保密的信息，包括（潜在）参选人的数量与名称、评选委员会成员名单和联系方式、其他参选人的参选文件、评选情况及中选推荐意见等；
6. 不私下接触邀标人、邀标代理机构或评选委员会成员，利用人际关系干扰邀标参选活动；
7. 不在办公场所、邀标现场寻衅滋事、无理取闹或以其他手段非法干预、影响邀标的过程和结果；
8. 不捏造事实、伪造材料，或以非法取得的材料进行恶意投诉与诬陷；不毫无根据地散播不实消息，诋毁他人名誉，主观臆断反映问题与诉求；
9. 不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选；
10. 不以其他方式排挤其他参选人的公平竞争。
11. 在最近五年内，不存在与采购活动相关的行贿犯罪记录。

如发生任何违反本承诺的行为，除按法律法规接受处罚外，邀标人有权否决我方本次参选、宣布中选无效、暂停甚至取消我方参加邀标人后续邀标项目的参选资格等。

参选人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XX 年 XX 月 XX 日

编制要求：

1. 提供本文件的原件。
2. 除本文件允许参选人进行填写的内容以外，参选人不得对本文件进行修改。

8. 供应商承诺书（代理商参选的，制造商和代理商须各自提供一份本承诺书）

供应商承诺书

[根据规定使用本承诺书的项目，应将本承诺书作为采购合同的附件]

国开在线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本单位作为贵公司的设备和/或产品和/或服务提供商，保证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郑重承诺遵守本承诺书，如有违反本承诺书的行为，本单位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法律责任：

第一条 本单位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网络信息保护的決定》《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条例》《网络安全审查办法》《计算机信息网络国际联网安全保护管理办法》《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非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备案管理办法》《移动互联网应用程序信息服务管理规定》《电信和互联网用户个人信息保护规定》和《公共互联网网络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文件规定（“相关规定”）。

第二条 本单位保证不利用销售给贵公司的设备和/或产品和/或服务通过信息通信网络（包括但不限于固定网、移动网、互联网，下同）从事危害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泄露中华人民共和国秘密等活动，不从事任何危害信息通信网络安全的活动，不从事侵犯他人的合法权益的活动，包括但不限于：

- 1、未经允许，进入信息通信网络或者使用信息通信网络资源的；
- 2、未经允许，对信息通信网络功能进行删除、修改或者增加的；
- 3、未经允许，对信息通信网络中存储或者传输的数据和应用程序进行删除、修改或者增加的；
- 4、任意制作、传播计算机病毒等破坏性程序的；
- 5、其他危害信息通信网络安全的。

第三条 本单位承诺不会利用销售给贵公司的设备和/或产品和/或服务非法进行包括但不限于获取、传输、发送信息数据等活动；本单位承诺不会向非法获取、传输、发送信息数据等行为提供便利。

第四条 本单位承诺不进行法律、法规、政府监管规定等禁止的行为，包括但不限于：

- 1、所提供或接入的设备未取得入网许可，或可能影响网络安全或网络服务质量的；

- 2、将工作中获得的账号、密码私自转让、转租或以非法提供给第三方；
- 3、对产品、服务存在的安全缺陷、漏洞等风险未立即采取补救措施；
- 4、在系统、计算机软件中非法植入后门程序的；
- 5、利用提供产品和服务的便利条件非法获取用户及重要运营数据、非法控制和操纵用户设备；
- 6、法律法规规定或甲方依法确定的、可以终止合作的其他情形。

第五条 本单位销售给贵公司的设备和/或产品和/或服务中如存在包括但不限于用于远程收集信息数据、远程控制等用途的后门程序，本单位承诺将在投标文件或商务应答文件中对所销售设备和/或产品和/或服务的后门程序做出明确声明和详细说明，说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后门程序的工作原理、操作手册、操作命令及参数列表等内容。

第六条 本单位承诺对销售给贵公司的设备和/或产品和/或服务存在的安全缺陷、漏洞等风险及时采取补救措施。

第七条 本单位承诺无正当理由不会中断服务或所销售的产品供应，亦不会中断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服务。

第八条 本单位承诺同意并配合贵公司进行网络安全审查，按要求提供网络安全审查工作需要的材料，严格履行网络安全审查中作出的承诺。

第九条 如出现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本单位承诺将赔偿贵公司遭受的所有损失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给贵公司造成损失或不良影响的，本单位将负责消除不良影响。

第十条 本承诺书经本单位签署后生效。

承诺单位：_____（盖单位公章）

日期：XX 年 XX 月 XX 日

编制要求：

1. 提供本文件原件。

9. 近五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近五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如参选人有诉讼和/或仲裁（包括已结案和尚在进行的诉讼和/或仲裁阶段的案件）且可能影响履约能力的，则须向邀标人或邀标代理机构提供诉讼和/或仲裁案件的有关资料及证明，包括原告（诉讼和/或仲裁申请人）、被告（诉讼和/或仲裁被申请人）、诉讼和/或仲裁原因、诉讼和/或仲裁事件、诉讼和/或仲裁金额、诉讼和/或仲裁结果等，并填入下表。

如参选人无上述情况，则应在第一行“起诉（仲裁）人”列填写“不涉及”。

序号	日期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备注
1							
2							
3							
.....							

参选人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XX 年 XX 月 XX 日

编制要求：

1. 提供本文件的原件。
2. 除本文件允许参选人进行填写的内容以外，参选人不得对本文件进行修改。

10. 参选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参选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我方参加【XX 项目[邀标项目名称]】【XX 分包（标包）[分包（标包）名称]】的参选，根据法律法规维护参选公正性的相关规定，特就本单位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责任。

申报人名称	【XX 公司[参选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姓 名	【XX [参选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
	身份证号	【XX [参选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号]】
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XX 公司/XX[自然人]，出资比例 XX%，[参选人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	【XX 公司/XX[自然人]，出资比例 XX%，[参选人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及出资比例，应从出资比例由高到低进行填写]】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 理 关 系 单位名称	【XX 公司[管理单位全称]】
	被 管 理 关 系 单 位 名 称	【XX 公司[被管理单位全称，应列明所有被管理单位]】
备注：		

参选人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XX 年 XX 月 XX 日

编制要求：

1. 提供本文件的原件。
2. 控股股东/投资人是指出资比例在 50%以上，或者出资比例不足 50%，但享有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控制权的投资方（含单位或者个人）。
3. 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4. 如未有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填写“无”。
5. 除本文件允许参选人进行填写的内容以外，参选人不得对本文件进行修改。

11. 近年完成的信息化项目情况表

近年完成的信息化项目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签订合同时间	合同金额(万元)

备注:

- 1. 参选人必须如实填写，并保证内容真实可靠，如有弄虚作假，将取消参选资格。
- 2. 按合同签订时间，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关键页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名称、标的、金额，签字盖章页）；如提供的框架合同有具体合同总金额的，则须提供至少一份该框架合同下有具体金额的、双方确认的、符合本项目要求的订单为依据；如提供的框架合同无具体合同总金额的，则须提供该框架合同下有具体金额的、双方确认的、符合本项目要求的订单为依据；证明材料资料不全，评委无法确定业绩的不予认可。）
- 3. 参选人应做好准备，如需核对合同原件内容，则须在要求时间内及时提供。

12. 商务规范书偏离表

商务规范书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邀标编号：_____ 分包（标包）：_____

序号	邀标文件条目号	邀标文件的合同条款	参选文件偏离情况	说明
举例	全部条款	全部条款	无偏离	无偏离

参选人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XX 年 XX 月 XX 日

编制要求：

1. 提供本文件的原件；
2. 如对商务规范书条款无任何偏离，参选人仅需在本偏离表中填写“无偏离”即可。当本表为空时，视为参选文件对商务规范书条款全部满足，无偏离；
3. 如对商务规范书条款存在偏离，参选人需对商务规范书条款存在的偏离逐条做出说明。
4. 参选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对本文件进行调整和修改，但应满足邀标文件对本文件的要求。

13. 参加政府采购承诺书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致:_____

1 我单位已认真阅读了_____ (编号:)的招标文件、技术要求文件及相关资料, 对其全部内容和要求有实质性了解, 并对这些内容表示理解且无任何异议, 如招标文件出现不同的解释时, 承诺以招标方的解释为准。

2. 我单位承诺参与本次投标的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 并承诺近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或不良行为。我单位承诺财务状况良好, 并已依法按时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我单位承诺具备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 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

4. 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的投标有效期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有效期一致, 在此期间内我方如中标, 我方将受此约束。

5. 不与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围标, 不以行贿等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6. 在备案、招标、投标、报名、开标、评标、询标、中标、签订合同、合同备案等招投标预备和进行的全过程中提供的资料均真实、有效, 不弄虚作假。

7. 我方相信贵方的招标结果是公正、合法的, 无论我方中标还是落标, 我方将接受这一结果。

8. 一旦我方中标, 我方将严格依照招标文件中的相关规定与招标方签订合同。

9. 严格遵守开标会议纪律, 不在开标会场吵闹、滋事, 服从工作人员指挥。

10. 自愿接受市财政局的管理, 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监督部门制定的招投标管理制度、规范和纪律;积极主动配合政府采购监督部门的调查。及时、如实、全面地回答政府采购监督部门提出的问题, 并在调查笔录中签字确认。如拒绝签字确认的, 则视为我单位及有关工作人员认可调查笔录中的全部内容, 并对最终的调查结果无任何异议, 且自愿放弃一切救济途径。

11. 按照法律法规和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程序和方式进行异议和投诉, 不越级投诉, 不无理投诉。如捏造事实、伪造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

行投诉，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12. 投标文件中未明确的内容，一律按招标文件规定执行。

13.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投标人名称：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及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上述承诺事项已认真逐项核对，均表达我单位真实意见，愿承担任何责任。若有任何弄虚作假内容或未遵守上述约定的，经查实后，愿意放弃投标及中标资格，采购人可据此不予退还我单位的投标保证金，以做该项目损失的赔偿(如不予退还的投标保证金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不能弥补由于其被判失去中标权而给采购人造成报价的差额损失的，同意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如我单位违反上述承诺事项，无条件接受政府采购监督部门作出的任何管理和处理决定，并自愿承担一切不利的后果。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书代理人签字：

日期：_____

14.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本公司参加(采购人单位名称) 的(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 营业收入为 万元, 资产总额为 万元, 属于小微企业;

以上企业,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

15. 技术标准和要求/技术规范书/工作任务书点对点应答或偏离表

技术规范书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邀标编号：_____ 分包（标包）：_____

序号	邀标文件条目号	邀标文件的技术条款	参选文件偏离情况	说明
举例	全部条款	全部条款	无偏离	无偏离

参选人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XX 年 XX 月 XX 日

编制要求：

1. 提供本文件的原件；
2. 如对技术规范书条款无任何偏离，参选人仅需在本偏离表中填写“无偏离”即可。当本表为空时，视为参选文件对商务规范书条款全部满足，无偏离；
3. 如对技术规范书条款存在偏离，参选人需对技术规范书条款存在的偏离逐条做出说明。
4. 参选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对本文件进行调整和修改，但应满足邀标文件对本文件的要求。

编制要求：提供本文件的原件。

16. 项目管理团队承诺

项目管理团队设置、职责分工、项目负责人的配备、投入的技术人员、主要服务人员等情况。

附表 1：项目管理机构人员组成表

姓名	在本次邀标中担任职务	项目管理经验/ 项目经验	同类项目经验 (年限)	学历

17. 项目技术方案

编制要求：

1. 提供本文件的原件，应按照技术规范书要求提供。
2. 需要提供证明文件的，可为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

18. 要求参选人提供的其他文件

编制要求：

1. 应按照技术规范书规定的先后顺序提供。
2. 要求提供原件的，需提供文件原件；需要提供证明文件的，可为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

第七章 其他

合同模板

项目编号：

签订地点：

采购人（甲方）：国开在线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商（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原则，同意签署《XXX 项目合同》，并就甲方委托乙方进行 XXX 项目开发事宜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1 定义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 （1）“合同”系指甲乙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甲乙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及协议和附件中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 （2）“产品”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乙方向甲方提供符合合同约定要求的软硬件产品。
- （3）“服务”系指根据招标文件规定，乙方须承担的与产品有关的责任和义务，包括但不限于开发、安装、调试、培训、验收、定制开发及售后服务等。
- （4）“项目现场”系指最终服务地点。
- （5）“日”系指本合同中针对时间期限自然天的表述。

2 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合同通用条款。
- （2）价格表。
- （3）总体技术方案。
- （4）详细功能说明。
- （5）系统实施计划。

(6) 系统培训方案。

(7) 售后服务方案。

(8) 验收方案。

3 合同金额

合同总金额为 XXX 元（大写：XXX）（含税）。

4 付款方式

4.1 首付款：本合同签署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__的首付款，即¥ XXX 元（大写：人民币 XXX 元整）。

4.2 第二次付款：在乙方完成系统软件的研发、安装部署、测试，试运行合格，并经甲方项目验收通过后十五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__，即¥ XXX 元（大写：人民币 XXX 元整）。

4.3 第三次付款：项目通过甲方验收且质保服务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__，即¥XXX 元（大写：人民币 XXX 元整）。

4.4 乙方应于甲方支付每期费用后__个工作日内向甲方开具合法有效的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

5 交货与验收

5.1 双方同意，本合同产品采用__现场安装调试验收__的交货方式。乙方应于本合同签署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完成安装和调试。

5.2 双方同意，乙方发起验收申请，甲方应于产品安装部署完毕后__ 5 __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

5.3 经甲方验收不合格的，其应在产品安装部署完毕后__ 10 __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该书面异议应包括产品出现的问题及处理意见，甲方未在该期限内提出异议或者未提出书面异议的，均视为验收合格。

5.4 乙方应在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__ 3 __个工作日内予以处理，否则，视为接受甲方提出的处理意见。

6 安装与调试

6.1 产品的安装、部署、调试由乙方负责，乙方指派相关技术人员根据甲方要求进行安装调试。

6.2 安装工作开始前，甲方应准备好安装环境和机房条件。乙方在甲方协助下确保软件产品正常运行。

7 产品维护

项目验收通过后提供不低于 1 年的免费升级质保服务，具体包括：平台软件运行情况日常监测、软件日常应用技术支持、软件应用故障响应、系统运行巡检、以及客户个性化需求的处理等，并确保提供 7X24 小时远程方式、2 天内现场到达等技术支持。

8 技术规格和质量标准

乙方提供的产品的技术指标和质量标准要与本合同要求一致，并还应符合或高于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甲方信息化标准。

9 知识产权

9.1 乙方应保证所开发的产品和提供的服务免受第三方提出任何侵犯其知识产权（专利权、商标权、版权等）的起诉。因乙方原因导致有第三方向甲方主张权利，乙方承担因此而产生的法律责任和给予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9.2 本合同涉及所有技术成果及其知识产权和所有权归甲方所有，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在安装部署时向甲方移交该产品所有技术成果（包括但不限于应用软件源代码、数据库说明文档、配置文档、用户使用手册、需求文档、测试报告、会议纪要等）。

9.3 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将本合同涉及的所有技术成果向第三方许可使用、透露或转让。

10 保密条款

10.1 甲乙双方及其工作人员应对所接触的对方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技术资料、技术诀窍、内部管理、业务资料和数据及其他相关信息，负有保密义务。

10.2 乙方在使用甲方为乙方及其工作人员提供的数据、程序、用户名、口令、资料及甲方相关的业务和技术文档，应遵循以下规定：

- (1) 应以审慎态度避免泄漏、公开或传播甲方的保密信息；
- (2) 在开发过程中对数据的处理方式应事先得到甲方的许可；
- (3) 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对保密信息进行修改、补充、复制；
- (4) 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将保密信息以任何方式携带出甲方场所；
- (5) 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将保密信息透露给任何其他人；

(6) 系统建设过程中以及交付完成后，乙方应与甲方一起完成平台系统的安全保护措施，确保系统和数据的安全性，如果出现安全保护措施不到位导致的系统或数据安全性受损，乙方承担责任，并给予甲方经济补偿。

- (7) 只有经甲方许可后，乙方才可以对软件产品进行远程维护，并需要有甲方人员

在场。

(8) 甲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其他保密措施。

10.3 保密条款长期有效，不受本合同有效期的限制。

10.4 甲乙双方如出现泄密行为，泄密方应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对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进行赔偿。

11 违约责任

11.1 延期付款

11.1.1 如甲方未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每延期一日误期赔偿费按未支付部分合同金额的万分之一（0.01%）计收，误期赔偿费累计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千分之一点五（0.15%）。

11.1.2 如甲方延期付款超过十五天，乙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已收取的费用不再退还。此时，乙方将甲方已支付费用的产品（包括源代码、技术文档等）移交给甲方，甲方对其拥有知识产权和所有权。甲方未支付费用的产品的知识产权和所有权归乙方所有。

11.1.3 若乙方解除合同，11.1.1 款违约金和 11.1.2 款甲方已支付的费用无法弥补乙方损失，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追加赔偿。

11.2 延期交付

11.2.1 如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向甲方交付产品，每延期一日误期赔偿费按本合同总金额的万分之一（0.01%）计收，误期赔偿费累计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千分之一点五（0.15%）。

11.2.2 如乙方延期交付超过十五天，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同意酌情延长交付时间。如乙方在延长的交付时间内仍无法交付，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双倍退还甲方已支付的费用，并向甲方移交乙方已完成的产品（包括源代码、技术文档等），甲方对其拥有知识产权和所有权。

11.2.3 若甲方解除合同，11.2.1 款违约金和 11.2.2 款乙方退还的费用无法弥补甲方损失，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追加赔偿。

11.3 质量瑕疵的责任

软件系统验收合格后，因乙方原因导致本软件系统部分功能或全部功能无法正常使用，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免费修补问题或免费重新开发，乙方同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1.4 妥善保管甲方资料的责任

乙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应妥善保管涉及到甲方的各种档案、资料、文件等，不得丢失、破损、泄密，如因此造成甲方损失，乙方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赔偿甲方的直接经济损失。

11.5 违反售后服务条款的责任

乙方未按售后服务条款向甲方提供服务，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按本合同约定提供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11.6 违反保密条款的责任

任何一方违反了本合同约定的保密条款，违约一方应向守约方支付本合同总金额的百分之二十（20%）的违约金，如上述违约金不能弥补守约方的损失，违约方应追加赔偿，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1.7 违反知识产权条款的责任

任何一方违反了本合同约定的知识产权条款，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本合同总金额的百分之五十（50%）的违约金，如上述违约金不能弥补守约方的损失，违约方应追加赔偿，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2 不可抗力

12.1 如果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双方不应承担误期赔偿或终止合同的责任。

12.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事件，不包括乙方的违约或疏忽。

12.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遇不可抗力一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另一方。如果不可抗力事件影响持续超过三十日，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关于合同履行的协议。

13 争议的解决

13.1 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之日起三十日内仍不能解决，则应提请（仲裁/诉讼）。

13.2 若双方约定将争议提请仲裁应：

13.2.1 仲裁应由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根据其仲裁规则在北京进行仲裁。

13.2.2 仲裁裁决应为最终裁决，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13.2.3 仲裁费除仲裁机关另有裁决外应由败诉方负担。

13.2.4 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部分外，本合同的其他部分应继续执行。

13.2.5 若双方约定将争议提起诉讼应：

13.2.6 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3.2.7 判决应为最终判决，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13.2.8 诉讼费除法院另有判决外应由败诉方负担。

13.2.9 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部分外，本合同的其他部分应继续执行。

14 合同的终止与解除

14.1 合同期内任何一方不得擅自终止合同，否则应负担所造成的一切损失。如一方因故需终止合同，必须提前三个月书面通知另一方，经双方以书面方式达成一致意见后，方可终止。

14.2 出现下列情况时本合同自行终止：

14.2.1 合同期满且双方履行完本合同所有义务；

14.2.2 甲乙双方以书面协议终止本合同的履行；

14.2.3 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或不必要履行时，经双方书面一致同意；

14.2.4 一方不履行合同条款，造成另一方无法执行合同协议，协商又不能解决，守约方可以通知对方合同终止履行，同时终止履行并不影响相关的赔偿及违约金责任。

14.2.5 合同约定或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合同的生效及其他

15.1 甲方可根据实际需求，有权对产品及服务进行适当的增减变更，乙方承诺不另行追加费用。

15.2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15.3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4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署补充协议进行约定，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5.5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6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约定。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开户银行：

账 号：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银行：

账 号：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